

证券代码：301229

证券简称：纽泰格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23201

债券简称：纽泰转债

##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和2024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http://www.cninfo.com.cn>）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8.3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7.2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截至2024年5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4年5月21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7,6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14%，最高成交价为22.6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2.18元/股，成交金额为3,539,775.80元（不含

交易费用)。

2、截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70,92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8%,最高成交价为 23.6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2.1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994,220.38 元(不含交易费用)。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比例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实际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 三、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与股份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不一致的情形。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票(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自动适用变化后的规定):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 六、预计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按照目前公司股本结构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870,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则预计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10,904	57.95	65,781,824	58.7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110,055	42.05	46,241,034	41.28
三、总股本	112,020,959	100	112,022,858	100

注：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1,899 股。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